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GLAS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玻璃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00)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

中國玻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六年同期的比較數字。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 僅供識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附註 |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 收入 | 3 | 1,101,656 | 917,648 |
| 銷售成本 | | <u>(960,717)</u> | <u>(821,373)</u> |
| 毛利 | 3 | 140,939 | 96,275 |
| 其他收入 | 4 | 72,736 | 75,161 |
| 分銷成本 | | (38,823) | (37,419) |
| 行政費用 | | (93,888) | (130,990) |
| 其他費用 | | <u>-</u> | <u>(14,659)</u> |
| 經營溢利／(虧損) | | 80,964 | (11,632) |
|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 | (7) | (28) |
| 融資成本 | 5(a) | <u>(52,009)</u> | <u>(85,628)</u> |
| 除稅前溢利／(虧損) | 5 | 28,948 | (97,288) |
| 所得稅 | 6 | <u>(8,917)</u> | <u>3,344</u> |
| 本期間溢利／(虧損) | | <u><u>20,031</u></u> | <u><u>(93,944)</u></u> |
| 以下各方應佔： | | | |
| 本公司權益股東 | | 22,885 | (94,170) |
| 非控股權益 | | <u>(2,854)</u> | <u>226</u> |
| 本期間溢利／(虧損) | | <u><u>20,031</u></u> | <u><u>(93,944)</u></u> |
| 每股盈利／(虧損)(人民幣分) | 7 | | |
| 基本 | | <u><u>1.26</u></u> | <u><u>(5.20)</u></u> |
| 攤薄 | | <u><u>1.08</u></u> | <u><u>(5.20)</u></u>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呈列)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本期間溢利／(虧損) | 20,031 | (93,944) |
|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前及除稅後)： | | |
|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 |
| －換算本公司及若干附屬公司財務報表至 列報貨幣產生的匯兌差額 | <u>(11,126)</u> | <u>3,281</u> |
|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u><u>8,905</u></u> | <u><u>(90,663)</u></u> |
| 以下各方應佔： | | |
| 本公司權益股東 | 11,759 | (90,889) |
| 非控股權益 | <u>(2,854)</u> | <u>226</u> |
|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u><u>8,905</u></u> | <u><u>(90,663)</u></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呈列)

| | 附註 |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於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3,851,358 | 3,773,797 |
| 租賃預付款 | | 271,947 | 267,570 |
| 無形資產 | | — | — |
|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 | 417 | 424 |
|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 | 878 | — |
| 可供出售投資 | | 1,991 | 1,991 |
| 遞延稅項資產 | | 233,254 | 218,510 |
| | | <u>4,359,845</u> | <u>4,262,292</u> |
| 流動資產 | | | |
| 存貨 | | 542,165 | 429,062 |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 8 | 561,022 | 563,249 |
| 持有待售資產 | | — | 22,829 |
| 預付所得稅 | | 21,051 | 12,561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561,166 | 491,644 |
| | | <u>1,685,404</u> | <u>1,519,345</u> |
| 流動負債 | | | |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 9 | 1,657,263 | 1,808,734 |
| 銀行及其他貸款 | | 1,667,196 | 1,485,050 |
| 融資租賃承擔 | | 22,392 | 19,874 |
| 應付所得稅 | | 82,407 | 67,252 |
| | | <u>3,429,258</u> | <u>3,380,910</u> |
| 流動負債淨額 | | <u>(1,743,854)</u> | <u>(1,861,565)</u> |
|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 | <u>2,615,991</u> | <u>2,400,727</u> |
| 非流動負債 | | | |
| 銀行及其他貸款 | | 256,590 | 28,311 |
| 可換股債券 | 10 | 55,548 | 62,318 |
| 融資租賃承擔 | | 88,577 | 96,268 |
| 遞延稅項負債 | | 33,956 | 33,718 |
|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3,852 | 3,798 |
| | | <u>438,523</u> | <u>224,413</u> |
| 資產淨額 | | <u>2,177,468</u> | <u>2,176,314</u> |
| 資本及儲備 | | | |
| 股本 | 11 | 84,867 | 84,867 |
| 儲備 | | 1,899,981 | 1,886,853 |
|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 | <u>1,984,848</u> | <u>1,971,720</u> |
| 非控股權益 | | <u>192,620</u> | <u>204,594</u> |
| 權益總額 | | <u>2,177,468</u> | <u>2,176,314</u> |

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呈列)

1 編製基準

下文載列的中期財務資料摘錄自未經審計的中期財務報告，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同時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本公告獲批准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刊發。

除預期於二零一七年年末財務報表中顯示的會計政策變更外，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二零一六年年末財務報表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有關該等會計政策變更的詳情載於附註2。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1,743,854,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861,565,000元）。儘管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為錄得淨流動負債，但本公司董事認為個別或共同可能會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有關事件或條件並不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此乃由於根據管理層編製之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及本公司最大股東提供的財務支持承諾，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具備充裕資金支付其於報告期末起計至少十二個月到期的負債。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屬適當。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財務報告要求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應用及由年初至今資產與負債、收入及支出之呈報金額。實際結果或會與該等估計有所出入。

本中期財務報告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解釋附註摘錄。該等附註包括對了解本集團自刊發二零一六年年末財務報表以來財務狀況及表現變動而言屬重大的事項及交易的解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整份財務報表所需的一切資料。

本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惟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

本中期財務報告所載有關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報告乃比較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惟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可於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查閱。核數師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刊發的報告中發表對該等財務報表之無保留意見。

2 會計政策的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並於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該等修訂對於本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或呈列本期間或過往期間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之方式並無構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準則或詮釋。

3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產品管理其業務。與出於分配資源以及評估表現的目的而向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作內部報告的資料一致的方式，本集團列報以下四個報告分部。並無彙集經營分部，以構成以下可呈報分部：

- 無色玻璃產品：本分部生產、推廣及分銷無色玻璃產品。
- 有色玻璃產品：本分部生產、推廣及分銷有色玻璃產品。
- 鍍膜玻璃產品：本分部生產、推廣及分銷鍍膜玻璃產品。
- 節能及新能源玻璃產品：本分部生產、推廣及分銷節能及新能源玻璃產品，例如超白玻璃、低輻射鍍膜玻璃及光伏電池模塊產品。

分部業績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在各分部間分配資源，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按以下基準監控各可呈報分部應佔的業績：

收入及支出乃參考該等分部產生的銷售額及該等分部產生的支出分配至可呈報分部。用於報告分部溢利之計量為毛利。分部間銷售之價格乃參考就類似產品向外界人士收取之價格釐定。本集團的其他經營支出，例如分銷成本及行政支出，以及資產及負債，包括分享技術知識，並非根據個別分部計量。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的資料，或有關資本開支、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的資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提供用於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之可呈報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 | 無色玻璃產品 | | 有色玻璃產品 | | 鍍膜玻璃產品 | | 節能及新能源玻璃產品 | | 總計 | |
|-----------|---------------------------------------|---------------------------------------|---------------------------------------|---------------------------------------|---------------------------------------|---------------------------------------|---------------------------------------|---------------------------------------|---------------------------------------|---------------------------------------|
| |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
| 自外界客戶所得收入 | 417,744 | 350,430 | 208,750 | 202,394 | 280,120 | 297,637 | 195,042 | 67,187 | 1,101,656 | 917,648 |
| 分部間收入 | 21,468 | 31,543 | 598 | - | - | - | - | - | 22,066 | 31,543 |
| 可呈報分部收入 | <u>439,212</u> | <u>381,973</u> | <u>209,348</u> | <u>202,394</u> | <u>280,120</u> | <u>297,637</u> | <u>195,042</u> | <u>67,187</u> | <u>1,123,722</u> | <u>949,191</u> |
| 可呈報分部毛利 | <u>55,365</u> | <u>7,628</u> | <u>23,135</u> | <u>29,114</u> | <u>42,344</u> | <u>53,378</u> | <u>20,095</u> | <u>6,155</u> | <u>140,939</u> | <u>96,275</u> |

4 其他收入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 政府補助 | 61,327 | 9,440 |
| 債務重組的收益淨額 | 3,936 | 29,636 |
| 利息收入 | 2,057 | 3,770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淨額 | 361 | (5) |
| 搬遷生產廠房的收益淨額 | - | 35,000 |
| 其他 | 5,055 | (2,680) |
| | <u>72,736</u> | <u>75,161</u> |

5 除稅前溢利／(虧損)

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

(a) 融資成本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 銀行墊款及其他借貸利息 | 59,106 | 58,031 |
| 可換股債券的融資費用(附註10) | 4,827 | 3,333 |
| 融資租賃承擔的融資費用 | 5,756 | 6,596 |
| 銀行費用及其他融資成本 | 16,586 | 14,344 |
| | <u>86,275</u> | <u>82,304</u> |
| 減：已資本化在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金額* | (28,120) | (1,192) |
| | <u>58,155</u> | <u>81,112</u> |
| 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分之公允價值變動 (附註10) | (7,493) | (3,421) |
| 外匯虧損淨額 | 1,347 | 7,937 |
| | <u>52,009</u> | <u>85,628</u> |

*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借貸成本已按年利率9.12%（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年利率8.96%）資本化。

(b) 其他項目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 存貨成本 | 960,717 | 821,373 |
| 折舊及攤銷 | 130,527 | 122,227 |
| (撥回)／確認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減值虧損 | (650) | 18,914 |
|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 — | 14,659 |
| 有關下列各項的經營租賃費用 | | |
| — 土地 | 83 | 76 |
| — 廠房及樓宇 | 2,511 | 1,937 |
| — 汽車 | 1,289 | 1,613 |
| 研發成本(資本化成本及有關攤銷成本除外) | — | 160 |
| | <u>963,987</u> | <u>980,869</u> |

6 所得稅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 即期稅項： | | |
| — 本期間按估計應課稅溢利計提的企業所得稅撥備 | 23,186 | 6,940 |
| — 以前年度所得稅撥備不足 | 237 | 328 |
| | <u>23,423</u> | <u>7,268</u> |
| 遞延稅項 | (14,506) | (10,612) |
| | <u>8,917</u> | <u>(3,344)</u> |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稅率為16.5%（二零一六年：16.5%）。

根據本集團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各自註冊所在國家的規則及規定，該等公司均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25%（二零一六年：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尼日利亞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30%（二零一六年：30%）的稅率繳納尼日利亞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一家於尼日利亞的一個出口加工區成立的附屬公司，獲豁免繳納所有聯邦、州及地方政府稅項及徵費。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一家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已獲稅務局批准，可享有中國西部大開發計劃第二階段計劃內實體適用的稅務優惠，因此享有15%（二零一六年：15%）之優惠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

本集團一家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已獲得稅務局批准作為高新技術企業繳納稅項，故該附屬公司自二零一六年（獲批准當年）起三年期間享有15%之優惠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

7 每股盈利／（虧損）

(a)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22,885,000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人民幣94,170,000元）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810,147,000股（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810,147,000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攤薄）人民幣20,219,000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1,871,128,000股計算如下：

(i)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攤薄）

| | 截至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
|---------------------------------------|-----------------------------------|
| 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 22,885 |
| 經扣除稅務影響之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之實際利息 （附註10） | 4,827 |
| 經扣除稅務影響之可換股債券衍生部分已確認之公允價 值變動（附註10） | <u>(7,493)</u> |
| 權益股東應佔溢利（攤薄） | <u><u>20,219</u></u> |

(ii)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 | 截至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股 |
|---------------------|--------------------------------|
| 於六月三十日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1,810,147 |
| 轉換可換股債券之影響（附註10） | <u>60,981</u> |
| 於六月三十日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 <u><u>1,871,128</u></u> |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攤薄潛在普通股。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未計及本集團的可換股債券（見附註10），此乃由於該等債券具有反攤薄性。

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 |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
| 應收賬款： | | |
| — 第三方 | 185,684 | 183,815 |
| — 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持有人的一家關聯公司 | 15,707 | 15,880 |
| — 受共同重大影響的公司 | 2,659 | 2,736 |
| 應收票據 | 92,341 | 95,735 |
| | <u>296,391</u> | <u>298,166</u> |
| 減：呆賬撥備 | (70,433) | (66,933) |
| | <u>225,958</u> | <u>231,233</u> |
|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 | |
| — 本公司權益股東及其關連方 | 573 | 318 |
| — 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持有人 | 15,002 | 15,002 |
| — 受共同重大影響的公司 | 1,728 | 1,979 |
| | <u>17,303</u> | <u>17,299</u> |
| 減：呆賬撥備 | (1,784) | (1,784) |
| | <u>15,519</u> | <u>15,515</u> |
| 其他應收款 | 280,759 | 280,343 |
| 減：呆賬撥備 | (49,936) | (54,086) |
| | <u>230,823</u> | <u>226,257</u> |
| 貸款及應收款項 | 472,300 | 473,005 |
| 預付款項 | 95,243 | 96,765 |
| 減：呆賬撥備 | (6,521) | (6,521) |
| | <u>88,722</u> | <u>90,244</u> |
| | <u>561,022</u> | <u>563,249</u> |

所有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一般而言，所有新客戶必須在發貨前以現金支付貨款。管理層根據對個別客戶進行的信用評價，提供給客戶三至六個月的信貸期（從發票日期起計算）。

計入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中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呆賬撥備），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根據發票日期）如下：

| |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
| 一個月內 | 65,284 | 95,682 |
| 多於一個月但少於三個月 | 48,738 | 31,656 |
| 多於三個月但少於六個月 | 34,341 | 26,976 |
| 六個月以上 | 77,595 | 76,919 |
| | 225,958 | 231,233 |

9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 |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
| 應付賬款： | | |
| — 第三方 | 563,591 | 516,059 |
| — 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持有人的一家關聯公司 | 599 | 599 |
| — 受共同重大影響的公司 | — | 9,416 |
| 應付票據 | <u>195,611</u> | <u>238,217</u> |
| | <u>759,801</u> | <u>764,291</u> |
| 應付關連方款項： | | |
| — 本公司權益股東及其關連方 | 202,835 | 73 |
| — 本集團一名董事 | 1,200 | — |
| — 同時受到重大影響的公司 | <u>305</u> | <u>218,930</u> |
| | <u>204,340</u> | <u>219,003</u> |
|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 <u>589,886</u> | <u>667,753</u> |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 1,554,027 | 1,651,047 |
| 收自客戶的預付款 | <u>103,236</u> | <u>157,687</u> |
| | <u>1,657,263</u> | <u>1,808,734</u> |

預期所有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將於一年內償還或確認為收入或按要求時償還。

計入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中的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根據到期日）如下：

| |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
| 一個月內或按要求償還 | 549,486 | 461,894 |
| 一個月後但於六個月內 | 210,315 | 302,397 |
| | <u>759,801</u> | <u>764,291</u> |

10 可換股債券

| | 負債部分 人民幣千元 | 衍生工具部分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 | - | - |
| 已發行可換股債券 | 33,294 | 30,509 | 63,803 |
| 年內應計融資費用 | 8,219 | - | 8,219 |
| 已付利息 | (3,831) | - | (3,831) |
| 衍生工具部分之公允價值變動 | - | (9,712) | (9,712) |
| 匯兌調整 | 2,169 | 1,670 | 3,839 |
| | <u>39,851</u> | <u>22,467</u> | <u>62,318</u> |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39,851 | 22,467 | 62,318 |
| 期內應計融資費用（附註5(a)） | 4,827 | - | 4,827 |
| 已付利息 | (2,451) | - | (2,451) |
| 衍生工具部分之公允價值變動 （附註5(a)） | - | (7,493) | (7,493) |
| 匯兌調整 | (1,098) | (555) | (1,653) |
| | <u>41,129</u> | <u>14,419</u> | <u>55,548</u> |
|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41,129 | 14,419 | 55,548 |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四日，本公司向中非製造投資有限公司（「債券持有人」）發行總面值為1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65,419,000元）按年利率7.5%計息，並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四日到期之無抵押可換股債券。

發行後，債券持有人可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五日前隨時按每股1.28港元將債券轉換為本公司之股份（即轉換權）。債券持有人將有權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四日至二零二一年二月四日期間任何時間通過發出贖回通知要求本公司按債券面值贖回可換股債券（即認沽期權）。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五日止任何時間，股份於任何15個連續交易日期間各交易日的每股收市價等於或超過2.56港元，則債券持有人須將債券轉換為本公司股份（即強制轉換權）。轉換權、認沽期權及強制轉換權均分類為衍生金融工具，並已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可換股債券結餘內。

11 股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息

(i) 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中期應佔股息

本公司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港元）。

(ii) 本中期期間獲批准的上一個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

本中期期間並無批准有關上一個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港元）。

(b) 股本結算股份付款交易

(i)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三十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二日屆滿。於其屆滿前，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三日向本集團一名董事及若干僱員授出33,370,000份購股權，合約年期為七年。

本公司股東已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九日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向其董事及僱員授予任何購股權（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任何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購股權獲行使（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ii) 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二日，董事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作為獎勵及挽留本集團僱員的方法，以及為本集團的進一步發展而吸納適合的人員。本集團已成立信託，以管理股份獎勵計劃。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本集團董事及僱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獲獎勵或歸屬股份（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2 收購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本集團訂立一系列股權轉讓協議，收購附屬公司中玻科技有限公司（「中玻科技」）的若干非控股權益持有人的2.56%股權，代價為人民幣9,400,000元。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完成上述收購後，本集團於中玻科技的實際權益由82.76%增加至85.32%。故此，本集團確認非控股權益減少人民幣9,100,000元。

13 報告期後非調整事項

融資租賃安排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一日，本公司宣佈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已訂立一份融資租賃安排（「新融資租賃安排」），據此，本公司須於三年期間就租賃資產支付租賃付款總額約人民幣71,500,000元。

新融資租賃安排與現有融資租賃安排合併構成本集團之主要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通告、公告及股東批准規定。因此，新融資租賃安排須待本公司股東批准方可作實。

於本公告日期，該交易尚未完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回顧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世界經濟持續溫和復蘇，我國經濟延續去年下半年以來穩中向好的總體態勢，堅持以供給側結構性改革為主線，經濟增長保持在合理區間，結構調整持續推進。上半年，全國房屋新開工面積8.57億平方米，同比增長10.6%。房地產調控力度加強，但基礎建設整體表現良好，下游加工企業開工率維持在80%左右。出口方面，上半年我國平板玻璃出口量總計10.66萬噸，同比去年增加23.31%。

玻璃市場運行狀況良好，呈現先抑後揚格局，第一季度受春節淡季影響，玻璃價格下行觸底後隨著第二季度需求端復蘇，玻璃價格穩步上漲。總體來看，上半年玻璃行業市場景氣度較去年同期相比整體處於高位。雖然玻璃價格有所回升，但與同期相比，行業原燃材料、運輸、環保成本也均大幅上升。

業務回顧

本集團現時擁有玻璃生產線14條，日熔化量7,050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浮法玻璃生產線實際運行10條，未運行生產線因冷修、調試或技改等原因未生產。另外，本集團還擁有1條離線低輻射鍍膜(Low-E)玻璃生產線，以及1條非晶矽薄膜電池生產線。

本集團業務涵蓋無色玻璃產品、有色玻璃產品、鍍膜玻璃產品、節能及新能源玻璃產品四大類別。受市場因素、環保要求及對產品需求等影響，以及集團根據市場及生產線情況調整營銷策略及生產產品結構，無色玻璃產品收益主要受價格上漲及銷量增加影響較去年同期增長15%，有色玻璃產品收益主要受價格上漲及銷量下降影響較去年同期增長3%，鍍膜玻璃產品收益主要因銷量下降較去年同期減少6%，節能及新能源玻璃產品收益主要受價格上漲及銷量增加影響較去年同期增加190%。

原、燃材料價格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玻璃生產所需原、燃材料價格較同期大幅上升。純鹼方面，上半年國內純鹼市場呈“V”形走勢，但均價明顯高於去年同期。矽砂、白雲石、石灰石等原材料價格相對平穩。燃料方面，煤、石油焦及煤焦油價格均同比上揚。

生產、銷售及售價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本集團累計生產各類玻璃約1,811萬重箱，較去年同期上漲4%。本集團綜合平均售價約為人民幣69元／重箱，較去年同期上漲13%。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本集團營業收入約為人民幣11.02億元，較去年同期上漲20%，銷量同比上漲6%，錄得淨利潤約人民幣2,003萬元。上半年業務收入增長主要是由於集團平均銷售單價上升及銷量增長等因素共同導致。

集團單位生產成本較去年同期上升，主要是由於材料成本、燃料成本及動力成本因市場價格上漲，以及各生產線環保設施方面脫硫脫硝費用上升所致。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主要工作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公司在股東的大力支持和董事會的正確領導下，管理層帶領全體員工積極應對諸多挑戰，攻堅克難，各項工作穩步推進。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集團的主要工作包括：

1. 公司「特色產品」產銷量大幅提高，「應用研究」穩步實施，「基礎研究」取得突破

防紫外線高透（超白）玻璃在光熱、家裝傢俱、燈飾、內飾等產業玻璃領域的應用不斷拓展，市場佔有率快速提升，實現產品結構轉型；

電子玻璃生產線投產，產品品質不斷提升，實現公司產品結構轉型升級。

加大對線上Low-E和線上Sun-E[®]節能鍍膜玻璃的生產技術攻關力度，實現產能和市場佔有率很大提升。

完成線上矽系陽光控制膜的產品性能升級，並按照國家標準對可見光反射比使用環境的約束，推出可見光反射比15%，20%系列的新型陽光控制膜玻璃。新產品具有遮陽、隱私、高透、舒適的反射鏡面，晶瑩剔透的視覺感等複合特性，拉伸產品在建築節能、裝飾領域的應用，進入高端玻璃領域。

試製出線上陽光控制Low-E新產品，輻射率達到0.13。

2. 嚴控產品品質，降低生產成本

按投入產出要求細化生產製造流程，加強全過程和關鍵點管控，規範生產工藝；充分發揮專業技術人員主觀能動性，共同解決生產難題；節能降耗意識加強，公司大部分生產線能耗低於去年同期，「增收節支、降本增效」合理化建議活動按計劃實施。

3. 強化營銷及品牌運營管理

優化績效考核方案，進一步突出「業績導向」和「公平、公正」原則；建立價格對標體系，強化對標管理；加大品牌運營及新產品推廣力度，充分利用電商、媒體平臺資源，展示和宣傳公司旗下新產品，全方位展示公司特色新產品的優異性能和未來廣闊的市場應用前景。

4. 新項目建設穩步推進

2017年7月，宿遷基地400t/d電子玻璃點火投產，同時600t/d汽車玻璃項目奠基啟動；尼日利亞項目土建工作已基本完成；境外直營貿易公司業務拓展順利，其他轉型升級項目順利實施，業務進一步拓展。

玻璃市場展望

下半年玻璃市場迎來傳統旺季，房地產行業回暖支撐需求依然可期。雖然玻璃市場價格在上半年處於上升態勢導致一些潛在產能加速釋放，但同時考慮環保壓力增長、國家政策對產能增長的抑制作用等多種因素影響，預計供給壓力將有所趨緩，2017年下半年玻璃價格將呈現穩中有漲趨勢。

原、燃材料價格預測

下半年純鹼行業需求供給端多空交織，預計三季度國內純鹼市場價格受環保因素影響或小幅上漲，四季度下游用戶提前備貨，環保政策或加碼，純鹼價格有進一步上漲的可能。矽砂、石灰石、白雲石等原材料預計價格平穩。

燃料方面，煤焦油受需求端影響價格可能進一步小幅上漲。石油焦市場將在環保與需求面背景下博弈發展，價格上漲空間有限，煤炭價格或小漲為主。儘管原、燃材料價格整體預計上漲，隨著集團策略採購力度進一步擴大，採購及運輸方式的優化，集團原、燃材料的採購價格預計會保持平穩。

2017年下半年工作計劃

1. 保持技術優勢，加強應用研究工作

持續對線上Low-E和線上Sun-E[®]節能鍍膜玻璃生產技術優化，提升產能和品質；推進新型陽光控制膜玻璃產業化，提高市場佔有率；加大2.5mm厚度的防紫外線高透（超白）玻璃開發，開拓在太陽能雙玻元件、玻璃溫室的應用。

2. 細化生產管理，降低製造成本，優化產品結構

繼續按投入產出要求細化生產製造流程，加強全過程和關鍵點管控，規範生產工藝，降低製造成本；利用遠端品質監控平臺，監督管控基地產品品質線上檢測情況，做好品質資料的統計與分析，做到及時發現問題、快速解決問題；做好產品定位工作，進一步發揮公司特色產品的優勢。

3. 進一步加大集團集中採購力度

將繼續推進純鹼、石油焦等大宗原、燃材料的統一採購力度，在原、燃材料價格預計上漲的市場預期下，穩定並進一步降低集團採購成本，提高集團整體盈利能力。

4. 堅定不移推進「走出去」戰略

尼日利亞生產線加快建設進度，哈薩克斯坦項目開始前期探討合作意向及方案。

5. 國內轉型升級專案穩步實施

電子玻璃生產線在試生產之後，儘快達產、達標，做好市場佈局，同時，加快600t/d汽車玻璃項目的建設工作。

財務回顧

收益

於二零一七年首六個月，本集團的主營業務收益約為人民幣11.01億元，相較二零一六年首六個月的約人民幣9.18億元增加約20%，主營業務收益增加主要是因玻璃市場復蘇以及本集團一條生產線在維護後恢復生產，使玻璃平均售價增加約13%，銷量增加約6%的共同影響所致。

銷售成本

於二零一七年首六個月，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9.61億元，相較二零一六年首六個月的約人民幣8.21億元增加約17%，銷售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銷量因市場復甦增加，以及單位生產成本隨原、燃材料價格上漲而上升的共同影響所致。

毛利

於二零一七年首六個月，本集團的毛利約為人民幣1.41億元，相較二零一六年首六個月的約人民幣0.96億元增加約47%，毛利增加主要是由於市場行情好轉，而使平均售價、單位生產成本及銷量增加的共同影響所致。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二零一六年首六個月的約人民幣0.75億元減少至二零一七年首六個月的約人民幣0.73億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其他收入主要為政府補助。

行政費用

於二零一七年首六個月，本集團的行政費用為人民幣0.94億元，相較二零一六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1.31億元降低28%。行政費用減少主要是由於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壞賬準備減少所致。

財務費用

於二零一七年首六個月，本集團的財務費用約為人民幣0.52億元，相較二零一六年首六個月的約人民幣0.86億元減少40%。財務費用減少主要是由於在建生產線成本中的資本化利息增加所致。

本期間溢利

於二零一七年首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溢利約人民幣0.20億元，相較二零一六年首六個月的虧損約人民幣0.94億元，由虧損轉為溢利。

本期間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於二零一七年首六個月，本集團的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0.23億元，相較二零一六年首六個月的股東應佔虧損約人民幣0.94億元上升了約人民幣1.17億元。

流動資產

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從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5.19億元升至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約人民幣16.85億元，增幅約為11%。

流動負債

本集團的流動負債從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33.81億元升至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約人民幣34.29億元，升幅約為1%。

非流動負債

本集團的非流動負債從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2.24億元增至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約人民幣4.39億元，漲幅約為96%。非流動負債增加乃由於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若干融資租賃安排所致。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5.61億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92億元）（其中97%（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5%）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1%（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以美元（「美元」）列值及2%（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以港元（「港元」）列值）。未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及可換股債券約為人民幣19.79億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76億元）（其中96%（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5%）以人民幣列值及4%（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以美元列值。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債務權益比率（計息債務總額除以資產總額）為35%（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0.49（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45）。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淨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17.44億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8.62億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總負債除以總資產）為0.64（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62）。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短期銀行及其他貸款約為人民幣16.67億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4.85億元），本集團的長期銀行及其他貸款約為人民幣2.57億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0.28億元），其中約人民幣1.69億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0.13億元）將於一年後但於兩年內到期，約人民幣0.87億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0.12億元）將於兩年後但於五年內到期，及其中約人民幣0.01億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0.03億元）將於五年後到期。於二零一七年首六個月，本集團銀行貸款之加權平均利率約7.38%。

匯率波動風險及有關對沖

本集團之交易及貨幣資產主要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計算。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之營運支出及內銷主要為人民幣，而本集團的出口銷售及若干借款則以美元為單位。本集團認為未來人民幣升值或貶值將和國民經濟的發展密切相關。本集團的淨資產、溢利及股息可能受人民幣匯率浮動影響。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就對沖購買任何衍生工具。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港元）。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三十日有條件地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舊購股權計劃」），以激勵合資格參與者竭誠服務，從而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三日，本公司根據舊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一位董事及若干僱員授出新購股權。有關購股權之進一步詳情披露於附註11(b)(i)。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二日，舊購股權計劃已到期且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股權獲行使。

股份獎勵計劃

董事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二日批准採納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將與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三十日採納的舊購股權計劃及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九日採納的新購股權計劃一併運作。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董事及僱員授出任何股份。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獎勵之進一步詳情披露於附註11(b)(ii)。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之資料及據董事會所知悉，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訂明的不少於25%的公眾持股量。

人力資源及僱員薪酬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中國及香港合共聘用約3,952位僱員（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007位僱員）。對比有關市場情況下，本集團僱員薪酬保持在具競爭力之水平，並根據僱員表現作出調整。員工成本（包括薪金、工資、花紅、福利、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及有關購股權計劃的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費用）合共人民幣1.30億元，佔回顧期內本集團總收入的12%。

本集團於中國及香港成立的公司的僱員分別參與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任何上述計劃的供款被沒收。

重大收購、出售、重大投資及重大事項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亦無任何重大的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收購或出售事項或重大投資。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的公告所披露，本公司目前正就潛在收購哈薩克斯坦一項浮法玻璃生產線建設項目（「潛在投資」）之控股權進行磋商。於本公告日期，尚未訂立有關潛在投資之正式協議。倘有關投資之正式協議獲簽署，本公司將就潛在投資作出進一步公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報告期後事項

報告期後事項詳情披露於附註13。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目前下設四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該等委員會之詳情披露如下：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由一位非執行董事，即彭壽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華晨先生、趙立華先生及張佰恒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的主席為陳華晨先生。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以及外部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與慣例，並討論審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財務報告事宜，其中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的提名委員會由一位非執行董事，即周誠先生及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佰恒先生及趙立華先生組成。提名委員會主席為張佰恒先生。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責任包括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及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董事會將考慮提名委員會所提出的建議及同意其成員的委任及推薦合適人選在股東週年大會上由股東選舉以填補臨時空缺或增加現有董事的名額。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提名委員會已考慮委任一名新非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之變更、董事委員會組成之變動及重選退任董事的事宜。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由一位非執行董事，即彭壽先生及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趙立華先生及張佰恒先生組成。薪酬委員會的主席為趙立華先生。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責任包括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有關事宜，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批准。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薪酬委員會已審閱及批准由有關董事與本公司訂立的新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書內所載的條款。

戰略委員會

本公司的戰略委員會由一位執行董事，即崔向東先生及三位非執行董事，即彭壽先生、趙令歡先生及周誠先生組成。戰略委員會主席為彭壽先生。戰略委員會主要根據其界定職權範圍負責審閱本公司的中、長期策略計劃。

投資者關係與溝通

本公司通過定期與機構投資者及財務分析員會面，積極推動投資者關係及促進溝通，以確保就本公司的表現及發展維持雙向的溝通。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除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A.6.7條所規定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對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了解。張佰恒先生及趙立華先生，均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因當時有其他工作承擔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六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遵守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公司之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將會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hinaglassholdings.com)，以供閱覽。

承董事會命
中國玻璃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彭壽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崔向東先生 (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彭壽先生 (主席)；趙令歡先生；周誠先生 (名譽主席)；及湯李煒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佰恒先生；趙立華先生；及陳華晨先生

* 僅供識別